

## 目 录

一、关于老港暂存污泥处理服务项目·····	第 1—3 页
二、关于应收账款·····	第 3—13 页

# 问询函专项说明

天健函〔2022〕6-77号

上海证券交易所：

由上海复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复洁环保公司或公司）转来的《关于上海复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上证科创公函〔2022〕0079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奉悉。我们已对问询函中需要我们说明的财务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现汇报说明如下。

除另有标注外，本说明的金额单位为万元。本说明中若明细项目金额加计之和与合计数存在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

**一、年报披露，公司 2021 年实现营业收入 31,302.80 万元，较上年同比下降 16.70%，其中低温真空脱水干化一体化技术装备业务相关收入 22,282.95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4.80%。公司 2021 年业绩下滑的主要原因，系老港暂存污泥处理服务项目实施进度不及预期。请公司：（2）说明老港暂存污泥处理服务项目的收入确认方式、已确认收入情况和依据，以及项目涉及应收账款的回款进度；（3）结合项目进度和回款情况，说明项目实施是否存在实质性障碍、项目进展是否符合合同约定、相关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减值迹象。（问询函第一条第 1 题（2）、（3））**

**（一）说明老港暂存污泥处理服务项目的收入确认方式、已确认收入情况和依据，以及项目涉及应收账款的回款进度**

**1. 收入确认方式、已确认收入情况和依据**

根据合同约定，公司主要为老港污泥暂存库区内暂存单元的污泥提供脱水干化服务，并收取相应服务费。该业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采用产出法确认履约进度，按照客户出具的清库完工量确认表确认当期已经完工的合同工作量，根据当期已经完工的合同工作量/合同预计总工作量\*合同预计总收

入计算当期收入。2021 年该项目累计确认收入 10,731.13 万元。

## 2. 项目应收账款的回款进度

2021 年该项目累计确认收入 10,731.13 万元，加上增值税形成应收账款 11,375.00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收到客户支付的合同款项 20,271.50 万元。

## **(二) 结合项目进度和回款情况，说明项目实施是否存在实质性障碍、项目进展是否符合合同约定、相关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老港暂存污泥处理服务项目合同于 2020 年 12 月签订，签约当月开工建设，2021 年 3 月完成设备调试进入运营阶段。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履约进度 21.19%，累计收款进度 37.76%，当前设备处理能力为 3600t/d（按含水率 80% 计），项目处于正常运营阶段，项目实施不存在实质性障碍。该项目约定完工期限为 2022 年 12 月 30 日，按照当前处理能力测算，该项目可以如期完成。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老港暂存污泥处理服务项目投入设备均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在建工程归集的投入额均已结转至固定资产科目核算。上述固定资产均处于正常运行状态，不存在闲置、毁损迹象；老港暂存污泥处理服务项目合同处于盈利状态，不存在亏损情形，不存在减值迹象。

## **(三) 核查程序及结论**

### 1. 核查程序

- (1) 获取并检查老港暂存污泥处理服务项目《污泥处理服务标段合同》；
- (2) 询问公司相关人员，了解公司老港暂存污泥处理服务项目的收入确认方法，并评价收入确认方法是否恰当；
- (3) 获取并检查客户出具的清库完工量确认表，确认项目进度情况，并根据项目完工进度和设备处理能力测算项目的完成时间；
- (4) 查阅公司 2021 年财务数据，获取并复核公司对老港暂存污泥处理服务项目的投入情况及收入确认情况；
- (5) 获取并检查老港暂存污泥处理服务项目回款的主要银行回单；
- (6) 实地查看老港暂存污泥处理服务项目；
- (7) 确认 2021 年末公司老港暂存污泥处理服务项目在建工程的转固情况，结合合同的执行情况和盈利情况，判断相关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 2. 核查结论

经核查，我们认为：

(1) 老港暂存污泥处理服务项目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采用产出法确认履约进度，按照客户出具的清库完工量确认表确认当期已经完工的合同工作量，根据当期已经完工的合同工作量/合同预计总工作量\*合同预计总收入计算当期收入；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累计确认收入 10,731.13 万元，公司累计收到客户支付的合同款项 20,271.50 万元；

(2) 老港暂存污泥处理服务项目处于正常运营阶段，项目实施不存在实质性障碍，可以在合同约定的完工期限 2022 年 12 月 30 日之前如期完成，该项目固定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

**二、年报披露，公司 2021 年末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合计金额 16,283.84 万元，同比增长 74.53%，但公司 2021 年营业收入 31,302.80 万元，较上年同比下降 16.70%。应收款项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50%，且变动趋势呈现较大背离的情形。本期账龄 1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 5,972.32 万元，同比增长 57.91%。请公司：**

**(1) 结合业务特点、信用政策变化等情况，说明应收款项持续增长的原因、应收款项与营业收入变动的匹配性；(2) 说明前五大应收款项对手方名称、金额、交易背景、账龄、对手方是否与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3) 说明前五大应收款项是否已出现减值迹象，减值损失计提是否充分；(4) 结合账龄 1 年以上应收账款的交易背景，说明相关应收账款未收回的原因，是否存在无法收回的风险。(问询函第二条第 3 题)**

**(一) 结合业务特点、信用政策变化等情况，说明应收款项持续增长的原因、应收款项与营业收入变动的匹配性**

1. 结合业务特点、信用政策变化等情况，说明应收款项持续增长的原因

(1) 公司业务特点

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低温真空脱水干化一体化技术装备业务、废气净化技术装备业务、运营服务，上述主要业务收入及应收账款确认方法如下：

1) 低温真空脱水干化一体化技术装备业务、废气净化技术装备业务

① 合同金额大于 300 万元的低温真空脱水干化一体化技术装备业务、废气净化技术装备业务

该类业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采用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

公司确认收入及应收账款分以下四步：A. 确认收入时，公司按照客户出具的完工进度确认单计算履约进度，根据预计合同总收入×履约进度-前期累计已确认收入，确认当期收入。借记合同结算，贷记营业收入；B. 项目结算时，借记应收账款或合同资产——质保金，贷记合同结算。各期期末，公司根据各项目合同结算借方或贷方余额分别在合同资产——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或合同负债——已结算未完工负债中列报；C. 项目竣工时，公司根据获取的竣工验收单，将对应项目形成的合同资产——已完工未结算资产结转至应收账款，借记应收账款，贷记合同资产——已完工未结算资产；D. 项目质保期满时，将合同资产-质保金转入应收账款，借记应收账款，贷记合同资产——质保金。

② 合同金额小于 300 万元的低温真空脱水干化一体化技术装备业务、废气净化技术装备业务

该类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根据客户的终验单确认收入，借记应收账款、合同资产(质保金)，贷记营业收入。质保期届满合同资产(质保金)转入应收账款。

## 2) 运营服务

该类业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除 BOT 项目外的运营服务项目采用产出法计算履约进度。公司确认收入及应收账款分以下两步：① 确认收入时，公司按照客户出具的清库完工量确认表计算当期履约进度，根据预计合同总收入×当期履约进度，确认当期收入，借记合同结算，贷记营业收入；② 项目结算时，借记应收账款，贷记合同结算。

公司 BOT 项目按照财政部于 2021 年度颁发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2) 当期信用政策情况

2021 年公司主要项目的信用政策为：

付款阶段	比例
预付款	合同签订后 15 日-56 日支付 30%-50%
设备到货款	设备到货后 14 个工作日-56 日内支付 30%-50%
设备安装调试、验收款	设备完成安装调试、验收后 30 天内-60 天内支付 5%-30%
审价款	审价结束支付 12%-20%

质保金	12 个月或 24 个月质保期满支付 3%或者公司开具 12 个月 20%履约保函
-----	--

公司信用政策当期与以前年度总体一致，对公司期末应收款项持续增加无影响。

综上，公司应收款项持续增加，主要系以下原因：1) 采用投入法核算的低温真空脱水干化一体化技术装备业务、废气净化技术装备业务，由于确认收入进度与结算进度(确认应收账款进度)存在时间差且部分项目存在跨年情形，以前年度合同资产中已完工未结算的资产于 2021 年度办理结算，转入应收账款列报；2) 项目质保金于 2021 年内到期，将合同资产中的应收质保金结转至应收账款列报；3) 部分当期产生收入的新增项目或新增业务类型于 2021 年 12 月确认应收账款，截至报告期末尚在办理回款手续。具体分析详见本题 2 之说明。

## 2. 应收款项与营业收入变动的匹配性

应收款项与营业收入变动情况如下：

项 目	2021 年末/2021 年度	2020 年末/2020 年度	变动/变动率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8,142.88	10,903.57	66.39%
营业收入	31,302.80	37,576.14	-16.70%
占 比	57.96%	29.02%	28.94%

如上表所示，公司 2021 年末应收账款账面余额较上年末上升 66.39%，但 2021 年度营业收入较 2020 年度下降 16.70%，应收账款与营业收入变动不匹配，主要系以下因素影响：

(1) 采用投入法核算的项目以前年度已完工未结算合同资产于 2021 年度办理结算，将该部分合同资产结转至应收账款列报，主要项目如下：

客户名称	对应项目	应收账款期末较期初变动金额	2021 年较上年收入变动金额	变动方向不一致原因
江苏江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大众嘉定污水处理厂污泥干化二期项目	1,424.00	-4,925.46	2020 年累计完工 97.01%的项目在本期竣工，将合同资产中已完工未结算资产结转至应收账款核算
广州市番禺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广州洛溪净水厂污泥脱水干化项目	730.01	-2,557.07	2020 年累计完工 89.58%的项目在本期竣工，将合同资产中已完工未结算资产结转至应收账款核算
上海恒实环保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竹园一厂提标改造除臭项目	539.76	-2,949.10	2020 年累计完工 96.64%的项目在本期竣工，将合同资产中已完工未结算资产结转至应收账款核算
中铁四局集团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广州江高净水厂污泥脱水干化项目	396.11	-3,350.78	2020 年累计完工 97.79%的项目在本期竣工，将合同资产中已完工未结算资产结转至应收账款核算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灵山岛尖污水厂污泥脱水干化项目	339.50	-605.92	2020年累计完工98.70%的项目在本期竣工，将合同资产中已完工未结算资产结转至应收账款核算
小计		3,429.38	-14,388.33	

如上表所列示，由于上述项目确认收入进度与结算进度（确认应收账款进度）存在时间差且存在跨年情形，导致应收账款与营业收入变动不一致。

(2) 项目质保金于2021年内到期，将合同资产中质保金结转至应收账款核算，主要项目如下：

客户名称	合同金额	对应项目	质保金比例	质保金结转至应收账款	竣工时间	质保金到期日
上海城投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10,754.65	上海虹桥污水处理厂污泥脱水干化项目	5.00%	537.73	2019-8-5	2021-8-5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5,315.34	广州钟村、南村净水厂污泥脱水干化项目	10.00%	531.53	2019-5-30	2021-5-30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1,549.04	广州化龙净水厂污泥脱水干化项目	10.00%	154.90	2019-6-21	2021-6-21
小计	17,619.03			1,224.16		

如上表所列示，由于上述项目质保金于2021年内到期，将合同资产中质保金结转至应收账款核算，导致应收账款与营业收入变动不一致。

(3) 部分当期产生收入的新增项目或新增业务类型于2021年12月确认应收账款，截至报告期末尚在办理回款手续。主要项目如下：

客户名称	对应项目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比例
上海水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大宁、汾西等十座泵站除臭系统达标完善工程项目	2,267.07	12.50%
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大观BOT项目	728.99	4.02%
小计		2,996.06	16.51%

大宁、汾西等十座泵站除臭系统达标完善工程项目，公司为客户提供一体式除臭系统，包含设备采购及安装、调试伴随服务。由于该项目在2021年12月完工并结算，但付款手续尚在办理中，导致2021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大。

根据大观BOT项目合同约定，公司按照实际处理量与保底量差额在2021年补充确认应收账款537.30万元，按照合同约定该部分差额客户在2022年初与公司办理补足手续，导致2021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客户已于2022年3月支付了上述款项。

剔除以上三方面因素影响后，公司2021年应收账款增加与营业收入变动匹

配。

(二) 说明前五大应收款项对手方名称、金额、交易背景、账龄、对手方是否与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

1. 前五大应收款项对手方名称、金额、交易背景、账龄情况如下：

对手方名称	账面余额	交易背景	账龄
上海城投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4,132.94	提供污泥低温真空脱水干化一体化技术装备及相关服务	1年以内、1-2年、2-3年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3,519.77	提供污泥低温真空脱水干化一体化技术装备、废气净化成套技术装备及相关服务	1年以内、2-3年
上海水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267.07	提供废气净化成套技术装备及相关服务	1年以内
江苏江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824.00	提供污泥低温真空脱水干化一体化技术装备及相关服务	1年以内
中铁四局集团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1,643.19	提供污泥低温真空脱水干化一体化技术装备及相关服务	1年以内
小 计	13,386.97		

2. 前五大应收款项对手方之董监高及股东情况如下：

对手方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主要股东	主要人员	与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经营范围
上海城投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2014/5/13	3,326,178.4234	上海城投（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陈明吉，董事陆罡、韩蒙、范春羚、周骅、姜怡、沈忆锋	否	原水供应、自来水制水、输配和销售服务、污水输送、处理、污泥处理，环保建设工程专业施工，给排水工程投资、建设管理，机电设备的安装、维修、维护（除特种设备），供排水专业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等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1994/3/11	50,0000.00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张亮，董事兼总经理雷挺，董事袁建兵、谢纓	否	承担本行业国内外工程的勘测、咨询、设计和监理及上述项目所需的设备、材料及零配件出口，工程项目总承包



						包，对外派遣本行业的勘测、咨询、设计和监理劳务人员，按国家有关规定在国（境）外办企业，工程环境影响评价等
上海水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994/3/11	10,015.40	上海城建（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钱志斌，董事兼总经理曹恒钊，董事陈立生、倪成杰、胡佳萍、贲可进、刘军	否	市政道路、桥梁、隧道、给水厂、污水处理厂施工，给水、污水、下水水泵站、液化气罐站、天然气、热力工程施工，各类管道工程及配套工程施工，水利、水电及辅助设施的建筑安装和基础工程施工，供排水工程专业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等
江苏江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990/2/23	73,360.00	扬州龙川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褚勤、钱春余、陈道庆、田郡等	董事长褚勤，董事兼总经理钱春余，董事王政、张勇、张宗建、沈庚林、杜庆伟、孙盛武、袁超群、严兴贵	否	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公路工程、机电工程、石油化工工程、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工程设计，城乡规划，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地质勘探，工程技术咨询等
中铁四局集团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2011/8/10	10,000.00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总经理耿树标，执行董事赵恩华，监事陈峰	否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建筑劳务分包；施工专业作业；城市建筑垃圾处置；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各类工程建设活动等

综上，公司前五大应收款项对手方与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 (三) 说明前五大应收款项是否已出现减值迹象，减值损失计提是否充分

1. 截至 2021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前 5 名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账龄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占比	1-2 年	占比	2-3 年	占比	
上海城投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4,132.94	351.90	2.63%	3,133.50	23.41%	647.54	4.84%	685.40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3,519.77	2,291.27	17.12%			1,228.51	9.18%	506.03
上海水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267.07	2,267.07	16.93%					136.02
江苏江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824.00	1,824.00	13.63%					109.44
中铁四局集团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1,643.19	1,643.19	12.27%					98.59
小 计	13,386.97	8,377.43	62.58%	3,133.50	23.41%	1,876.04	14.01%	1,535.48

由上表可知，截至 2021 年末，公司前五大应收款项账龄主要为 1 年以内，占比 62.58%。其中账龄超过 1 年的原因主要系上述客户对应的项目主要为市政项目，最终资金来源主要为财政资金、公用事业收费，由于各级政府财政状况存在差异，导致部分款项存在回款滞后情形。鉴于上述客户均为大型国有企业或大型民营企业，信誉水平和偿债能力较好，发生坏账可能性较小；上述客户前期合作期间回款情况良好，未发生过坏账情形；公司与上述客户关系良好，双方不存在产品质量相关的诉讼与纠纷，因此公司 2021 年末前五大应收款项不存在减值迹象。

2. 减值损失计提是否充分

(1) 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坏账计提政策如下：

账 龄	公司	景津环保	奥福环境	兴源环境	
				工程类业务	其他业务
1 年以内	6%	5%	5%	5%	5%
1-2 年	15%	10%	10%	10%	10%
2-3 年	30%	30%	30%	20%	30%
3-4 年	3 年以上为 100%	50%	50%	30%	50%
4-5 年		80%	80%	4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5-6 年计提 50%，6-7 年计	100%

				提70%，7年以上计提100%	
--	--	--	--	-----------------	--

根据上表，公司2021年末坏账计提比例在各账龄区间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公司坏账计提政策较同行业可比公司更为谨慎。

(2) 对2021年12月31日的前五大应收款项使用预期损失率计提坏账准备，测算结果如下：

账龄	前五大应收账款余额	历史平均损失率	根据历史平均损失率测算应计提坏账准备	实际计提坏账准备	差异
1年以内	8,377.43	4.23%	354.37	502.65	148.28
1-2年	3,133.50	8.94%	280.13	470.03	189.89
2-3年	1,876.04	27.75%	520.60	562.81	42.21
小计	13,386.97		1,155.10	1,535.48	380.38

从上表可知，公司2021年末前五大应收账款计提的坏账准备大于按照历史平均损失率测算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公司前五大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充分。

综上所述，公司前五大应收款项不存在减值迹象，信用减值损失计提充分。

**(四) 结合账龄1年以上应收账款的交易背景，说明相关应收账款未收回的原因，是否存在无法收回的风险**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分布情况如下：

账龄	2021年末账面余额	占比	2020年末账面余额	占比	变动率
1年以内	12,170.56	67.08%	7,076.62	64.90%	71.98%
1年以上	5,972.32	32.92%	3,826.95	35.10%	56.06%
小计	18,142.88	100.00%	10,903.57	100.00%	66.39%

2021年12月31日，公司1年以上应收账款5,972.32万元，主要系以前年度公司为客户提供污泥低温真空脱水干化一体化技术装备、废气净化成套技术装备及相关服务形成。2021年末公司1年以上应收账款较上年末增加2,145.37万元，增幅56.06%，主要系以下项目形成：

项目名称	单位名称	1年以上应收账款余额	账龄	占比	账龄1年以上的原因
上海虹桥污水处理厂污泥脱水干化项目	上海城投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3,133.50	1-2年	52.47%	由于项目审价审计周期较长的原因，导致收款滞后
上海泰和污水处理厂污泥脱水干化项目		647.54	2-3年	10.84%	
广州钟村、南村净水厂污泥脱水干化项目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	718.49	2-3年	12.03%	由于项目审价审计周期较长或办

广州化龙净水厂污泥脱水干化项目	有限公司	510.02	2-3 年	8.54%	理结算付款手续流程较长等原因，导致收款滞后
广州鳌头污水厂污泥脱水干化项目	广州鑫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63.94	3 年以上	4.42%	
小 计		5,273.49		88.30%	

公司账龄 1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未收回的原因，主要系上述项目均为市政项目，项目资金来源主要为财政资金、公用事业收费，由于各级政府财政状况存在差异，导致部分回款存在滞后情形；部分项目审价审计周期较长，或办理结算付款手续流程较长，导致部分回款存在滞后情形，对应收账款账龄超过 1 年。上述客户均为大型国有企业或大型民营企业，信誉水平和偿债能力较好，发生坏账的可能性较小；上述客户前期合作期间回款情况良好，未发生过坏账情形；公司与上述客户关系良好，双方不存在产品质量相关的诉讼与纠纷，发生坏账的可能性较小，不存在无法收回的重大风险。

## （五）核查程序及结论

### 1. 核查程序

（1）询问公司相关人员，了解公司业务特点、各类业务的会计账务处理方式及当期主要项目的信用政策；

（2）获取公司 2021 年主要的销售合同，检查合同中关于信用政策的主要条款，并与以前年度进行对比分析；

（3）获取并复核公司 2021 年营业收入明细表及应收账款账龄明细表，分析应收账款与营业收入的匹配性；

（4）获取并复核公司 2021 年末前五大应收款项账龄明细表以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5）询问公司相关人员了解公司 2021 年末前五大应收账款及账龄 1 年以上应收账款的交易背景；

（6）查找公司 2021 年末前五大应收账款对手方的工商信息，判断对手方是否与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

（7）获取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坏账政策，确认公司 2021 年末应收账款坏账政策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是否存在显著差异；

（8）复核管理层对公司 2021 年末前五大应收账款进行信用风险评估的相关考虑和客观证据，评价管理层是否恰当识别前五大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

（9）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评价管理层按信用风

险特征划分组合的合理性；根据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及前瞻性估计，评价管理层编制的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的合理性；测试管理层使用数据（包括应收账款账龄、历史损失率、迁徙率）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以及对坏账准备的计算是否准确；

(10) 询问公司相关人员，了解公司 2021 年年末账龄 1 年以上应收账款的交易背景以及相关款项未收回的原因；

(11) 询问公司相关人员，了解公司与 2021 年末应收账款前五大客户的诉讼情况，判断账龄 1 年以上应收账款收回的可能性；

(12) 对公司 2021 年末账龄较长的主要客户实施函证程序。

## 2. 核查结论

经核查，我们认为：

(1) 结合公司业务特点、信用政策变化等情况，公司 2021 年末应收账款持续增长主要系：① 采用投入法核算的低温真空脱水干化一体化技术装备业务、废气净化技术装备业务，由于确认收入进度与结算进度（确认应收账款进度）存在时间差且部分项目存在跨年情形，以前年度合同资产中已完工未结算的资产于 2021 年度办理结算，转入应收账款列报；② 项目质保金于 2021 年内到期，将合同资产中的应收质保金结转至应收账款列报；③ 部分当期产生收入的新增项目或新增业务类型于 2021 年 12 月确认应收账款，截至 2021 年末尚在办理回款手续，应收账款持续增长具备合理性，剔除上述三因素，应收款项与营业收入变动匹配；

(2) 公司 2021 年末前五大应收款项对手方与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3) 公司 2021 年末前五大应收款项对手方均为大型国有企业或大型民营企业，信誉水平和偿债能力较好，发生回坏账可能性较小，不存在减值迹象。公司应收账款计提政策较同行业可比公司更为谨慎且公司 2021 年末前五大应收账款计提的坏账准备大于按照历史平均损失率测算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公司前五大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充分；

(4) 公司 2021 年末账龄 1 年以上应收账款未收回主要系部分项目审计周期较长，或办理结算付款手续流程较长，因而延迟向公司付款，原因具备合理性，不存在无法收回的风险。

专此说明，请予察核。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二年五月二十日